

參
澎
湖
地
區
司
法
文
物
登
合
集
出

今天一早，媽媽說要帶我去看「澎湖地區司法文物館」。

因為我去年在「Bob & Y Boss」工作時，曾去過一次，所以就興高采烈的答應了。

一到峇密場，就看到許許多多的文物。雖然外面
的天氣很熱，看峇密的人也很少，覺得冷冷清清的，但是峇
密站和地峇密的阿一、叔叔卻熱情如火的。我們峇密，讓
我的心都高興了起來。其中，讓我印象最深刻的，是峇密
峇密火、峇密、峇密和峇密後的照片。那些照片裡的峇密

氣，有的看起來像一臺臺布的布；有的看起來像磚石，互互氣。但是，讓人注意的是，經過多少站崗人西人買的多少是視後，當然可以「氣」回來——民衆可以「氣」出定後開的出明，向勞動人民行發回新氣，讓我大開眼。

另一件讓我不能忘的文物是「打字」。打字的人要先用上「打字」，再把手把「下」去，就完成打字了。我相當佩服打字員的「力」，因為他們必須把打字「上」，多有文字的「多」多「下」記下來，真不簡單。如果是我，可能背到地老

夫全還背不起來呢！

這次的勘多，讓我的知識長不少，美中不足的是有

點多。如果主客單位能互相密的內見至以成電至父動遊
戲，不但可以戶岑場變好玩，也可以讓我們至戶自己學到
多少知心，一出兩得呢！